
2022年度

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概况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概况

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2004 年经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批复成立，是中华全国归国华侨联合会直属的事业单位，2014 年经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批复确定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其主要职责为：受中国侨联委托，负责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的管理、服务、协调工作；负责指导各级侨联开展公益事业工作；负责中国侨联倡导的“侨爱心工程”等重大公益项目的组织、指导、实施；对热心公益的归侨侨眷、海外侨胞、港澳台同胞、侨团和关心支持侨联公益事业的企事业单位、个人提供服务；负责社会各界捐赠项目的接收、管理、服务工作；负责中国侨联直属基金会的管理服务工作；负责侨联公益事业的调查研究，组织经验交流，发挥侨界基金会整体优势，为侨服务和为社会服务；加强与海内外热心公益事业的侨胞和侨界基金会等公益社团的联系和沟通，促进相互间的交流与合作；完成中国侨联交办的其他事项。

下设部门：综合处、服务处。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35.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8.24
二、事业收入	105.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87
三、其他收入	0.08	三、住房保障支出	18.58
本年收入合计	440.52	本年支出合计	435.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2.75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2.08
收入总计	440.52	支出总计	440.52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440.52	335.44		105.00				0.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0.99	325.96		64.95				0.08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390.99	325.96		64.95				0.08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4.72	254.00		0.72				
	2012950	事业运行	136.27	71.96		64.23				0.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87			28.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87			28.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53			19.5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34			9.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65	9.48		11.1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65	9.48		11.1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17			11.17				
	2210202	提租补贴	0.84	0.84						
	2210203	购房补贴	8.64	8.6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事业单 位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35.69	180.97	254.7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8.24	133.52	254.72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388.24	133.52	254.72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4.72		254.72			
2012950			事业运行	133.52	133.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87	28.87				
20805			行政事业养老支出	28.87	28.8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53	19.5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34	9.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58	18.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58	18.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17	11.17				
2210202			提租补贴	0.68	0.68				
2210203			购房补贴	6.72	6.7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	335.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	325.96	325.9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		二、住房保障支出	12	7.40	7.4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			13				
	4			14				
本年收入合计	5	335.44	本年支出合计	15	333.36	333.36		
年初结转和结余	6		年末结转和结余	16	2.08	2.0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			17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8			1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9			19				
总计	10	335.44	总计	20	335.44	335.4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333.36	79.36	254.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5.96	71.96	254.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325.96	71.96	254.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4.00		254.00
2012950			事业运行	71.96	71.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0	7.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0	7.40	
2210202			提租补贴	0.68	0.68	
2210203			购房补贴	6.72	6.7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6.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0
30101	基本工资	5.58	30201	办公费	0.22
30102	津贴补贴	14.26	30204	手续费	0.01
30106	伙食补助费	1.06	30205	水费	0.23
30107	绩效工资	43.49	30206	电费	1.01
30114	医疗费	1.67	30208	取暖费	1.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6.03
			30216	培训费	0.3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8
人员经费合计		66.06	公用经费合计		13.3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说明：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没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也没有“三公”经费支出数，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上年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2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度收、支总计440.52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40.50万元，增加120.23%，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支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度收入合计440.5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35.44万元，占76.15%；事业收入105.00万元，占23.84%；其他收入0.08万元，占0.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度支出合计435.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0.97万元，占41.54%；项目支出254.72万元，占58.4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35.44万元。与2021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68.11万元，增加398.20%。主要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33.3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25.96万元，占97.78%；住房保障（类）支出7.40万元，占2.22%。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34.48万元，支出决算为333.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67%。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

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71.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1.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3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254.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54.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数为0.8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0.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0.95%。决算数少的原因是根据提租补贴发放安排，相关经费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数为8.6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7.78%。决算数少的原因是根据购房补贴发放安排，相关经费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9.3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66.0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医疗费。

公用经费13.3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培训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没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也没有“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八、事业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2022年度事业运行经费支出13.30万元，比2021年度减少0.79万元，下降5.73%，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运行经费开支。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没有车辆、租用土地、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对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展开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1个，涉及资金254.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为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存款利息收入等。

(四)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开展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的基本支出。

(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四)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五)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员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向职工发放的租金补贴。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中国侨联公益事业管理服务中心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

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事业运行经费

为保障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